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0

##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概况及公告  
2008年4月22日,公司董事会在巨潮资讯网站、《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刊登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5月8日(星期四)上午9:00。  
(三)会议召开地点:安徽信托大厦23层会议室(合肥市宿州路20号)。

(四)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凤良志先生。  
(五)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的出席情况  
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合计8人,代表股份1,339,310,692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91.4767%。

五、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修改<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赞成:1,339,310,692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100%;  
反对: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  
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  
此议案获得通过。

2.《关于提名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  
赞成:1,339,310,692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100%;  
反对: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  
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  
此议案获得通过。

六、律师见证意见  
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朱振武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发表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会议记录和法律意见书在公司备查。  
特此公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5月9日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2008年4月28日本公司公告了《关于召开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本公司根据有关规定对该通知中附件1第一大项第一小项“投票规则”第4条“计票规则”第(3)小点的具体内容进行了更正修订,并在第二小项“股票操作举例”增加了第3条内容,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决定于2008年5月15日召开公司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股权登记日:2008年5月8日(星期四)。  
(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5月15日(星期四)下午14:00。  
(四)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5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l.cninfo.com.cn,下同)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5月14日15:00至2008年5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信托大厦二十三层会议室(合肥市宿州路20号)。  
(六)会议召开方式及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3.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及要参见本公告附件1。

二、本次会议的提示公告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股权登记日:2008年5月8日(星期四)。  
(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5月15日(星期四)下午14:00。  
(四)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5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l.cninfo.com.cn,下同)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5月14日15:00至2008年5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信托大厦二十三层会议室(合肥市宿州路20号)。  
(六)会议召开方式及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3.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及要参见本公告附件1。

三、本次会议的提示公告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股权登记日:2008年5月8日(星期四)。  
(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5月15日(星期四)下午14:00。  
(四)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5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l.cninfo.com.cn,下同)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5月14日15:00至2008年5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信托大厦二十三层会议室(合肥市宿州路20号)。  
(六)会议召开方式及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3.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及要参见本公告附件1。

四、本次会议的提示公告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股权登记日:2008年5月8日(星期四)。  
(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5月15日(星期四)下午14:00。  
(四)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5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l.cninfo.com.cn,下同)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5月14日15:00至2008年5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信托大厦二十三层会议室(合肥市宿州路20号)。  
(六)会议召开方式及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3.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及要参见本公告附件1。

五、本次会议的提示公告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股权登记日:2008年5月8日(星期四)。  
(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5月15日(星期四)下午14:00。  
(四)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5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l.cninfo.com.cn,下同)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5月14日15:00至2008年5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信托大厦二十三层会议室(合肥市宿州路20号)。  
(六)会议召开方式及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3.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及要参见本公告附件1。

六、本次会议的提示公告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股权登记日:2008年5月8日(星期四)。  
(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5月15日(星期四)下午14:00。  
(四)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5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l.cninfo.com.cn,下同)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5月14日15:00至2008年5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信托大厦二十三层会议室(合肥市宿州路20号)。  
(六)会议召开方式及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3.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及要参见本公告附件1。

七、本次会议的提示公告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股权登记日:2008年5月8日(星期四)。  
(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5月15日(星期四)下午14:00。  
(四)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5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l.cninfo.com.cn,下同)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5月14日15:00至2008年5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信托大厦二十三层会议室(合肥市宿州路20号)。  
(六)会议召开方式及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3.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及要参见本公告附件1。

八、本次会议的提示公告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股权登记日:2008年5月8日(星期四)。  
(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5月15日(星期四)下午14:00。  
(四)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5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l.cninfo.com.cn,下同)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5月14日15:00至2008年5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信托大厦二十三层会议室(合肥市宿州路20号)。  
(六)会议召开方式及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3.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及要参见本公告附件1。

九、本次会议的提示公告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股权登记日:2008年5月8日(星期四)。  
(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5月15日(星期四)下午14:00。  
(四)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5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l.cninfo.com.cn,下同)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5月14日15:00至2008年5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信托大厦二十三层会议室(合肥市宿州路20号)。  
(六)会议召开方式及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3.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及要参见本公告附件1。

十、本次会议的提示公告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股权登记日:2008年5月8日(星期四)。  
(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5月15日(星期四)下午14:00。  
(四)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5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l.cninfo.com.cn,下同)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5月14日15:00至2008年5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信托大厦二十三层会议室(合肥市宿州路20号)。  
(六)会议召开方式及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3.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及要参见本公告附件1。

十一、本次会议的提示公告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股权登记日:2008年5月8日(星期四)。  
(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5月15日(星期四)下午14:00。  
(四)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5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l.cninfo.com.cn,下同)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5月14日15:00至2008年5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信托大厦二十三层会议室(合肥市宿州路20号)。  
(六)会议召开方式及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3.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及要参见本公告附件1。

十二、本次会议的提示公告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股权登记日:2008年5月8日(星期四)。  
(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5月15日(星期四)下午14:00。  
(四)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5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l.cninfo.com.cn,下同)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5月14日15:00至2008年5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信托大厦二十三层会议室(合肥市宿州路20号)。  
(六)会议召开方式及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3.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及要参见本公告附件1。

十三、本次会议的提示公告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股权登记日:2008年5月8日(星期四)。  
(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5月15日(星期四)下午14:00。  
(四)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5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l.cninfo.com.cn,下同)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5月14日15:00至2008年5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信托大厦二十三层会议室(合肥市宿州路20号)。  
(六)会议召开方式及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3.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及要参见本公告附件1。

十四、本次会议的提示公告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股权登记日:2008年5月8日(星期四)。  
(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5月15日(星期四)下午14:00。  
(四)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5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l.cninfo.com.cn,下同)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5月14日15:00至2008年5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信托大厦二十三层会议室(合肥市宿州路20号)。  
(六)会议召开方式及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3.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及要参见本公告附件1。

5.《关于提名俞新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二)以上议案1至议案3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过任刚先生、俞新先生简历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股东参加投票表决的权利及权利的行使  
1.股东依法享有出席本次会议的权利,并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就议案进行表决的权利。

2.股东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投票表决,股东网络投票具体程序见本公告第四项一、网络投票的安排。

四、网络投票的安排  
本公司相关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则按照以下规则处理:  
(1)如果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表决权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敬请各位股东审慎投票,不要重复投票。由于股东重复投票而导致的对该股股东的不良影响及相关后果,由该股东承担。

3.股东参加投票表决的重要性  
(1)有利于保护自身利益;  
(2)充分表达意愿,行使股东权利;  
(3)未参与本次投票表决的或虽参与本次投票表决但投反对票、弃权票的股东,如本次会议决议获得通过,仍将继续表决结果执行。

四、网络投票的安排  
在本次会议上,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上述系统参加网络投票。有关股东进行网络投票的详细信息请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n)查询,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及要参见本公告附件1。

五、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  
2.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  
3.法定代表人(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  
4.法定代表人以外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  
5.会议登记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79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尤崇、杨璐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79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230001  
联系电话:0651-2207322  
传真号码:0651-2207323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会议预计半天,交通费用由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按时参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二)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08-021

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下表所示:

| 表决事项分类 | 对/反对/弃权股数 |
|--------|-----------|
| 同意     | 1股        |
| 反对     | 2股        |
| 弃权     | 3股        |

(2)议案4、议案5采用累积投票制,对应的申报股数为选票票数。  
(3)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4.计票规则  
(1)计票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议案1至议案3中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然后对总议案投票表决,以股东对议案1至议案3中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的意见为准,未投票表决的议案,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然后对议案1至议案3中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2)如果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3)议案1至议案3的申报股数,填1股、2股或3股,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三种意见;议案4、议案5采用累积投票制,对应每一项表决的申报股数,填选票总数。由于议案4、议案5里均只有一位候选人,因此,股东持有的选举董事总票数,为其持有的股数与1的乘积。即股东可将1倍的选票全部或部分分投给该候选人。

(二